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新寨店镇安王村位于北至安王村，东至安王村，南至安王村，西至安王村的土地，经新寨店镇人民政府与安王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亩

权属	安王村集体土地 村民委员会 1301338606322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	
面积	52.0005	52.0005	51.9270				0.0735	

52.0005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厂房	朱胜	砖混 13500平方米	地上
综合办公楼	朱胜	混凝土结框架 8600平方米	附着
			物已
			罚没
			不予
			补偿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注：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杨锦 郎圆圆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2025年 4月 15日